

股票简称：六国化工

股票代码：600470

公告编号：2025-009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名称：湖北徽阳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徽阳新材料”）

●增资金额：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万华化学集团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电池”）按股比同比例向徽阳新材料增资，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 27,5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徽阳新材料的注册资本将从 5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与万华电池持股比例不变，仍为 55% 和 45%。

●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本议案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增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子公司管理风险、业务经营风险等。公司将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加强对徽阳新材料的管理，监督项目实施建设，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徽阳新材料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整，其中公司持股

比例为 55%；万华电池持股比例为 45%。

2025 年 1 月 6 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相关议案明确公司本次发行所涉及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28 万吨/年电池级精制磷酸项目”拟通过控股子公司徽阳新材料具体实施，并计划以增资和借款方式将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实施主体。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拟通过自筹资金先行用于本次增资事项，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的资金进行置换。

为及时把握市场机遇，增强徽阳新材料资本实力，加快徽阳新材料项目建设，公司与万华电池本次拟先行对徽阳新材料以现金方式同比例增资，其中本公司增资 27,500.00 万元，万华电池增资 22,5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徽阳新材料的注册资本将从 5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与万华电池持股比例不变，仍为 55%和 45%，徽阳新材料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

万华电池因持有本公司 5% 股权，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暨关联方共同投资，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本议案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增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徽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3 年 1 月 3 日

法定代表人：许进冲

注册资本：5 亿元

注册地址：当阳市坝陵化工园清平河片区（庙前镇清平河村 4 组）

股权结构：六国化工持股 55%，万华电池持股 45%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肥料生产，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肥销售，肥料销售，选矿，矿物洗选加工，金属矿石销售；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防火封堵材料生产，防火封堵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贸易经纪，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增资标的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徽阳新材料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9 月 30 日（未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653.26	20,173.49
负债总额	8,058.39	5,014.36
净资产	29,594.87	15,159.12
项目	2024 年 1-9 月（未审计）	2023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2.57	8.33
净利润	-114.25	-290.88

注：徽阳新材料成立于 2023 年 1 月，主要产品为精制磷酸、磷酸一铵、磷酸二铵等，目前正处于基建阶段，尚未正式投产。

（三）本次增资完成前后，徽阳新材料股权结构如下：

本次增资前，六国化工持有徽阳新材料 55% 股权，万华电池持有徽阳新材料 45% 股权，双方对徽阳新材料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前后，徽阳新材料的股权变动如下所示：

股东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7,500	55.00%	55,000	55.00%
万华化学集团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22,500	45.00%	45,000	45.00%
合计	50,000	100.00%	100,000	100.00%

（四）增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投项目“28 万吨/年电池级精制磷酸项目”拟通过控股子公司徽阳新材料具体实施，并计划以增资和借款方式将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实施主体。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拟通过自筹资金先行用于本次增资事项，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的资金进行置换。

（五）其他情况

徽阳新材料公司章程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徽阳新材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签署的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万华电池与徽阳新材料尚未签署相关协议。在各方履行完必要的审批程序后，公司、万华电池与徽阳新材料将签署增资协议。增资协议将包括前述增资金额及常规的各方权利义务等内容。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项目建设需要，增资完成后，徽阳新材料仍为公司

的控股子公司。

五、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认为：为增强湖北徽阳新材料有限公司资本实力，加快徽阳新材料项目建设，公司与万华电池拟对徽阳新材料以现金方式同比例增资，其中本公司增资 27,500 万元，万华电池增资 22,5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徽阳新材料的注册资本将从 5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与万华电池持股比例不变，仍为 55% 和 45%，徽阳新材料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本公司第八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华卫琦先生回避了表决，此议案获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本次增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增资是公司从长期发展战略布局出发的慎重决定，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子公司管理风险、业务经营风险等。公司将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加

强对徽阳新材料的管理，监督项目实施建设，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7日